

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联产法钛白粉绿色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SHANDONG
DANEN TITAN

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联产法钛白粉绿色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公司现有用地内建设“10 万吨/年联产法钛白粉绿色生产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24 年 01 月，我公司委托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024 年 01 月 05 日，我公司在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信息及联系方式、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主要方式。

2024 年 02 月 21 日，我公司在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信息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在网络公示期间，我公司同时在厂址附近的北皂后村、北皂前村、梁家村、金沙南区、金沙北区、金海湾、小孙家，以及周边企事业单位张贴了项目环评二次公示，并在《经济导报》报纸上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同步公示。

环评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单位、群众质疑、反对本工程建设的相关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 2024 年 01 月 05 日，在公司网站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即第一次公示），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开内容包含：（1）建设项目概况；（2）建设单位与联系方式；（3）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机构名称；（4）公众参与表链接等。

根据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实施的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信息”。本项目委托书日期为 2024 年 01 月，因此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内容及日期上符合《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网站，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4 年 01 月 05 日至 2023 年 01 月 18 日。

网页截图见图 2-1。



图 2-1 一次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无公众反馈相关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4 年 02 月 21 日，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编制完成后，我公司在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包含：（1）项目概况；（2）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信息及联系方式；（3）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4）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和途径；（5）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6）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7）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并通过《经济导报》报纸、现场张贴的形式对环评相关内容进行同步公示。

根据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实施的《办法》第十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网站，本项目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4 年 0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03 月 05 日。公

示网址：<http://www.dawntio2.com/hbxx/3697.html>



图 3-1 二次公示

3.2.2 报纸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根据《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

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02 月 21 日和 2024 年 02 月 26 日在《经济导报》报纸进行了两次公示。

《经济导报》由大众报业集团主管主办，1981 年 1 月 1 日创刊，山东第一财经媒体。为提高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广泛性、便利性、真实性，我公司选取《经济导报》进行环评信息公示，载体选取符合相关要求。

报纸公示的相关截屏见图 3-2。



图 3-2 环评公示截图



图 3-2 二次公示登报情况

3.2.3 张贴

根据《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我公司于 2024 年 02 月 21 日在项目所在地周围村庄及企事业单位张贴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因此，张贴区域选取符合相关要求。

张贴时间：2024 年 02 月 21 日

张贴地点：项目所在地周围村庄，主要有：北皂后村、北皂前村、梁家村、金沙南区、金沙北区、金海湾、小孙家，以及周边企事业单位。

张贴公告照片见图 3-3。



图 3-3 二次公示周边村庄张贴情况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在公司所在地（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在公司所在地（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分别提供《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联产法钛白粉绿色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供公众查阅。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往上述两处场所查阅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两次公示期间发现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方面无质疑性意见，因此未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未收到有公众提出反对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报批前公示主要公示内容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示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第 4 号）要求进行。

7 其他

上述资料我公司均已妥善保存，并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联产法钛白粉绿色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联产法钛白粉绿色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3月

9 附件

1、一次公示内容

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联产法钛白粉绿色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现将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联产法钛白粉绿色生产项目基本情况和环境影响评价情况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10 万吨/年联产法钛白粉绿色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龙口市经济开发区、龙口市新材料新能源产业园内。
在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不需新征用地。

总投资：101890.29 万元

建设内容：采用联产法硫酸法工艺，生产金红石型钛白粉精品，新建 1 条 10 万 t/a 金红石型钛白粉粗品生产线、1 条 11.5 万 t/a 钛白粉精品生产线、1 条废酸过滤浓缩生产线，以及相关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年产 10 万 t/a 金红石型钛白粉粗品（精品钛白粉为 11.5 万 t/a），副产 34 万 t/a 七水硫酸亚铁。

二、项目建设单位：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崔工

电 话：18865459270

地 址：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和平北路道恩经济园区北首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四、公众参与表链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按照下方网址链接格式要求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

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下方链接网址：

http://www.mee.gov.cn/xxgk/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2、二次公示内容

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联产法钛白粉绿色 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现将《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联产法钛白粉绿色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第二次公示，并征求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m_sjN0q5FrK178hLDztXJQ?pwd=3wky

提取码：3wky

（二）征求意见范围

征询对象范围：主要为项目周围 5km 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并欢迎社会各界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发表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

tml

（四）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电话、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公示期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五）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崔工

电话：18865459270

